

佳里榮譽國民之家收費標準表

區分	身分	收費標準		
		保證金 (2人/次)	服務費 (2人/月)	伙食費 (2人/月)
夫妻安養	公費榮民	12,000元	6,000元	9,200元
	自費榮民	24,000元	12,000元	
	一般民眾	31,800元	15,900元	
備註	保證金，退住後無息發還。			

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譽國民之家辦理自費入住辦法第四條規定

退除役官兵之眷屬、遺眷及民眾，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得向榮家申請自費入住：

- 一、採全部供給制或部分供給制安置就養於榮家，其配偶年滿五十歲、父母年滿六十歲，並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經許可定居、居留或永久居留，且無固定職業。
- 二、前款以外之退除役官兵眷屬、遺眷及民眾，年滿六十五歲，並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且無固定職業。